

证券代码：688566

证券简称：吉贝尔

公告编号：2025-027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法院《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送达的《通知》，涉公司原职工职务侵占一案已审结、生效，法院在执行阶段追缴违法所得 48,676,788.57 元，现已全部执行到位，法院通知公司在收到本《通知》5 个工作日内提供上述案款的收款账户。

公司将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预计将增加当期利润，对当期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最终以经审计的年度报告载明的有关信息为准。该职工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于 2021 年 8 月从公司离职，上述事项对公司目前日常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强化内部控制监督与执行。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